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1 June 2007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07年6月11日至7月6日

议程项目9

通过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报告

报告草稿

报告员：罗德里戈·亚涅斯·皮尔格林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增编

协调问题：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报告

（项目5(a)）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2006/07 年度概览报告

1. 在2007年6月12日的第4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2006/07年度概览报告（E/2007/69）。行政首长协调会主任介绍了报告，并答复了在委员会审议报告期间提出的询问。

2. 报告突出了行政首长协调会及其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在2006/07年期间活动的特征性基本问题和重大进展。方案领域的重大问题包括委托给经社理事会的新任务、“一个联合国”在国家一级的演变、就业和体面工作议程、新出现的“贸易援助”和2001-2010年布鲁塞尔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等问题。在本报告中，行政首长协调会还确定要在预定的议程中重振对非洲发展和气候变化这两个重要问题的支助工作。有鉴



于联合国改革和全系统的一致性，行政首长协调会在管理方面讨论了加快协调联合国系统业务做法一致性这一主要问题。其他管理事项包括开发共享内部审计报告所载的信息的通用方法，审查联合国安保管理制度及其费用分摊公式以及开发一个高级管理网络。除了具体的方案和管理问题之外，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在报告期间还共同推进了两性平等和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建立一个成果管理制通用方法以及进一步加强联合国职员学院等贯穿各领域的问题。这两个委员会还赞同努力设立联合国全系统的评价机制。

3. 贯穿本报告所述全期间的一项主题在于，鉴于机会意识增加、对更有效地回应全球主要问题的期望更大，必须极大提高行政首长协调会的运作，并确保利用系统中所有的分析和业务能力来应对挑战并尽量提高系统对会员国和国际社会需求的反应能力。因此，秘书长已委派国际劳工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领导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审查工作，使其能够承担起在他领导下管理全系统协调的强化作用，并制定更为一体化的行政首长协调会框架，以协调解决政策、管理和业务问题。

讨论

4. 各代表团感谢行政首长协调会秘书处主任的翔实报告及其中有关在行政首长协调会框架内进行机构间合作方面主要进展的有益信息。与会者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工作表示支持，并欢迎有机会评估这方面的进展。与会者指出报告讨论了国际社会面临的主要问题，并强调了联合国系统在这些问题上协作的重要性。

5. 各代表团指出行政首长协调会在促进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文化方面的作用，并对行政首长协调会成员组织合作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内的协调一致性感到鼓舞。在这方面，会上强调了取得成果和提高效能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性。

6. 与会者满意地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在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中期审查等问题上协调联合国系统的反应以及确保在联合国全系统处理就业和体面工作方面，取得了进步和成就。与会者虽然赞赏该报告对两性平等和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问题的关注，但也承认有必要在这一重要领域实现进一步的进展。

7. 各代表团欢迎把支持非洲发展和气候变化作为新出现的问题列入行政首长协调会的议程。与会者强调行政首长应在气候变化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因为联合国系统的任何组织或部门孤军奋战，是无法圆满解决这一问题的。

8. 与会者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努力确保使用规范、分析和业务能力来应对国家一级的挑战表示赞赏。虽然大家支持推动加强联合国在国家一级一致性的努力，但各代表团同时还强调八个“一个联合国”国家级试点项目的实验性质，并同意行政首长协调会的看法，认为试点项目的进展情况不应预先为有关联大全系统一致性高级别小组建议的政府间讨论结果定下基调。

9. 各代表团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在管理领域的活动和努力。与会者对联合国管理做法的协调和联合国安保管理制度财务协定的进展表示支持。与会者也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准备就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运作编写一份研究报告表示关注。与会者回顾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是联大的一个附属机构，对其工作进行评估的职能属于会员国所有。与会者强调指出该委员会最近已经历了行政首长协调会倡议的全面审查和会员国审查，联大通过第 61/239 号决议结束了对该问题的讨论，并商定不再在不久的将来对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职能进行审查。有关内部审计报告的保密性问题，与会者原则上同意该问题已在年度概况报告中加以提出和解决。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提议的建立一个通用信息披露方法的做法得到了与会者原则上的支持。然而也有人指出某些机构有选择性地向不同成员国提供信息的做法应予以停止。与会者认为行政首长协调会披露内部审计报告中所载资料的做法不应旨在修改政府间机构（特别是联大）关于透明度和成员国获取内部审计数据的决定。

10. 各代表团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提高自身效能的努力，并指出秘书长曾要求国际劳工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领导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审查工作。与会者表示相信审查会带来全球全系统协调的改善。与会者还认为有必要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及其协调性、相关性和效能进行审查，因为成员国希望看到其工作的真正影响。与会者认为这一点特别重要，因为行政首长协调会曾经提出过增加其秘书处资源额的问题。在这方面，提请与会者注意政府间机构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活动加强控制以及提高问责制和透明度的相关性和重要性。

11. 几个代表团希望进一步了解报告中提到的问题，例如：行政首长协调会为促进贸易援助计划的目标提供支持，以及建立一个与行政首长协调会相联系的联合国全系统评价机制的提议。与会者还表示报告未充分突出行政首长协调会结构的成绩，没有充分讨论行政首长协调会具体工作成果。此外，与会者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在未来的年度概览报告中就具体协作所遇到的挑战以及如何加以解决提供进一步资料。至于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年度报告，有人认为会员国希望它能够提供更多信息，展现行政首长协调会在报告期间所取得的具体成果及其活动对本组织和会员国的真正影响。在回答代表们关于进一步提供资料的要求时，行政首长协调会秘书处主任指出由于报告长度的限制，无法详细处理许多重要的主题。

结论和建议

12. 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2006/07 年度概览报告。

13. 委员会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继续高度重视有效协调联合国系统对非洲的支助表示欢迎，并促请行政首长协调会为各个机构开展有效、一致的合作制订协调一

致的战略，以便通过联合国的综合框架来解决发展问题，特别是非洲大陆的持续需要问题。

14. 委员会对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提议对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职能进行审查的适当性提出质疑。它还强调行政首长协调会没有权力审查联大的附属机构。它还回顾联大刚刚结束其对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审查，并作了上述内容的详尽决定。鉴于上述情况，委员会认为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建议是多余的。

15. 委员会建议联大根据第 61/239 号决议并鉴于行政首长协调会越权的情况，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收回对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建议的批准。

16. 委员会建议联大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确保给予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最大限度的合作和支持，特别是要坚持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并迅速加以实施，以期协调共同制度中的业务做法。

17. 委员会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关于在国家层面“一个联合国”的意见。在这方面，委员会强调，全系统一致性高级别小组所作的建议应在联大就一揽子建议作出决定后加以实施。

18. 委员会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审查其运作的倡议表示欢迎，并强调有必要使行政首长协调会更加有效、注重效果、透明并对会员国负起责任。

19. 委员会建议联大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继续监测全系统在消除饥饿和贫困的努力方面的有效协作。